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逸勳
電話：8462860#268
傳真：8462780
電子信箱：garson08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569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5005693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花蓮縣114學年度第2學期資優親職教育講座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相關人員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特殊教育法暨花蓮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（110-114年）辦理。
- 二、辦理研習之目的，係為加強親子溝通，建立家長正確教養觀念，與加強親師間之溝通，增進對孩子資優教育教養觀念之共識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
 - （一）本縣資優學生家長。
 - （二）本縣設有資優資源班、資優方案之資優教師及普通班教師。
 - （三）本縣有通過資優鑑定學生之學校業務承辦人及相關教師。
 - （四）對資優教育有興趣之教師。

115/03/31



(五)研習名額：30人。

四、研習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4月19日(星期日)，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花蓮縣立宜昌國中103會議室。

五、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進行線上報名(網址：

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menuLayout/register-login/435150>)，參與研習之學員依實際參與場次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六、請准允報名教師公(差)假登記參加；假日參與研習者，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。

七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研習活動承

辦人：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江欣融組長(聯絡電話：8510718#31)。

正本：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富源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宜昌國中(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)

